

2023 年度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三）受理不服全市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审理高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

（四）依法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

（六）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七）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八）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九）统一管理和协调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

（十）组织、指导下级人民法院办理司法协助事项，开展同国内外司法界及国际组织之间的司法交流活动。

(十一) 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二) 对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十三) 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四) 领导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五) 按照权限管理本院所属事业单位、社会团体。

(十六)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十七) 承办其他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决算、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决算。

纳入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 2、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90.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555.4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87.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5.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02.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910.70	本年支出合计	58	7,901.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5.23
	30			61	
总计	31	7,916.84	总计	62	7,916.8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910.70	7,890.70					2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64.58	6,544.58					20.00
20405	法院	6,564.58	6,544.58					2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878.16	3,878.1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0.05	740.05					2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909.67	909.67					
2040505	案件执行	170.00	17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627.50	627.5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19.20	219.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48	687.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3.76	683.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74	187.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06	318.06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03	159.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4	18.9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	3.7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	3.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5.70	255.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70	255.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2.72	162.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98	92.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2.93	402.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2.93	402.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2.93	402.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7,901.60	5,223.74	2,677.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55.48	3,878.16	2,677.32			
20405	法院	6,555.48	3,878.16	2,677.32			
2040501	行政运行	3,878.16	3,878.1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0.95		750.95			
2040504	案件审判	909.67		909.67			
2040505	案件执行	170.00		17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627.50		627.5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19.20		219.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48	686.94	0.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3.76	683.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74	187.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318.06	318.06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03	159.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4	18.9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	3.18	0.5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	3.18	0.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5.70	255.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70	255.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2.72	162.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98	92.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2.93	402.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2.93	402.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2.93	402.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90.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544.58	6,544.5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7.48	687.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5.70	255.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2.93	402.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90.7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890.70	7,890.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890.70	总计	64	7,890.70	7,890.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7,890.70	5,223.74	2,666.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44.58	3,878.16	2,666.42
20405	法院	6,544.58	3,878.16	2,666.42
2040501	行政运行	3,878.16	3,878.1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0.05		740.05
2040504	案件审判	909.67		909.67
2040505	案件执行	170.00		17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627.50		627.5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19.20		219.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48	686.94	0.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3.76	683.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74	187.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06	318.06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03	159.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4	18.9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	3.18	0.5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	3.18	0.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5.70	255.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70	255.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2.72	162.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98	92.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2.93	402.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2.93	402.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2.93	402.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82.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4.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60.55	30201	办公费	15.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34.13	30202	印刷费	0.8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8.59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36.20	30205	水费	3.0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6.58	30206	电费	43.9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8.29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7.22	30208	取暖费	31.2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2.98	30209	物业管理费	52.7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8	30211	差旅费	0.7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5.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9.90	30214	租赁费	9.13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67	30215	会议费	1.26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00.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7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3.8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4.4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3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8.94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3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689.65	公用经费合计						534.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84		67.31	24.98	42.33	3.53	70.84		67.31	24.98	42.33	3.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916.8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48.6 万元，增长 4.61%。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工资调整，工资社保等基本支出增加；案件数量增加，办案业务经费支出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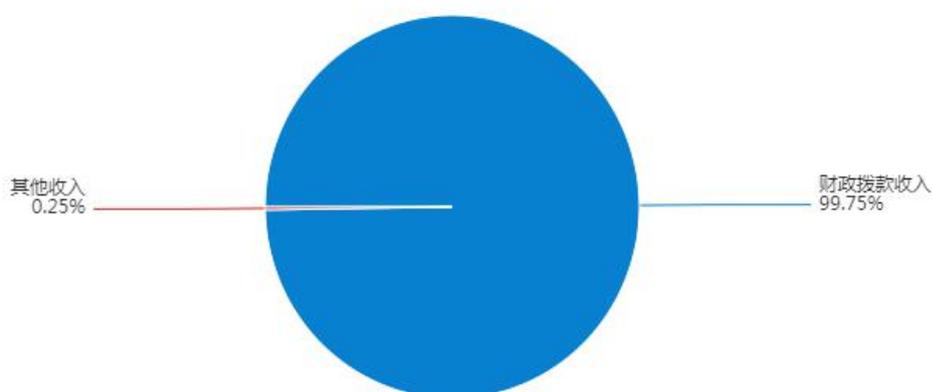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7,91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890.7 万元，占 99.75%；其他收入 20 万元，占 0.25%。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7,890.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383.79 万元，增长 5.11%。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工资调整，工资社保等基本支出增加；案件数量增加，办案业务经费支出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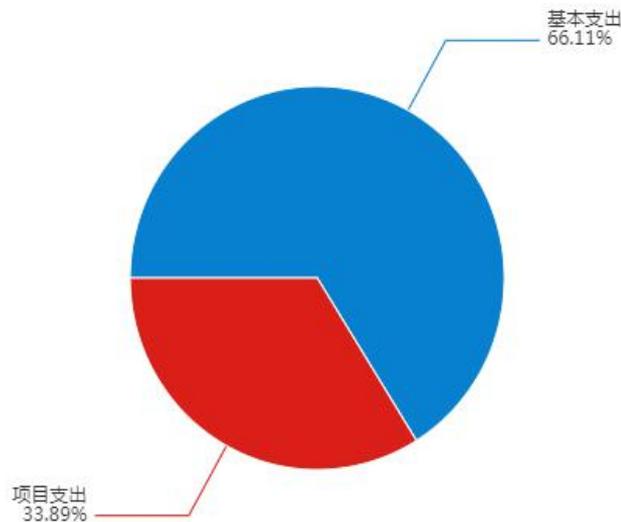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2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41.33 万元，下降 67.39%。主要是压减部分支出，来自于开发区财政局的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7,90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23.74 万元，占 66.11%；项目支出 2,677.86 万元，占 33.89%。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5,223.7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79.59 万元，增长 3.56%。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工资调整，工资社保等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2,677.8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59.9 万元，增长 6.35%。主要是案件数量增加，办案业务经费支出增加；开发区法院有新增项目，项目经费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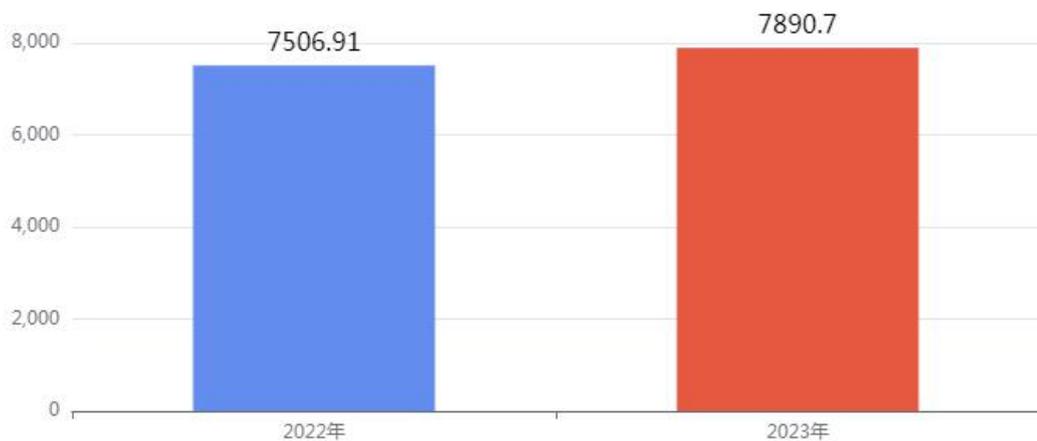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890.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83.79 万元，增长 5.11%。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工资调整，工资社保等基本支出增加；案件数量增加，办案业务经费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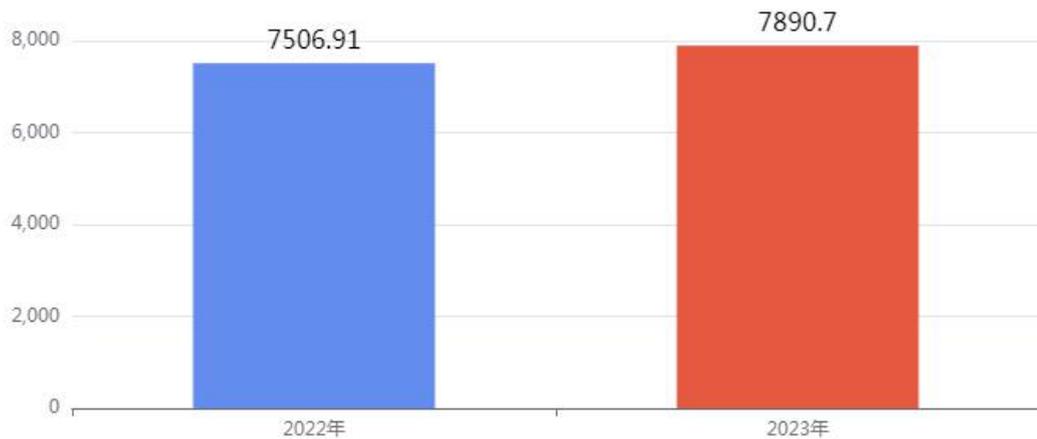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89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6%。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83.79 万元，增长 5.11%。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工资调整，工资社保等基本支出增加；案件数量增

加，办案业务经费支出增加；开发区法院有新增项目，项目经费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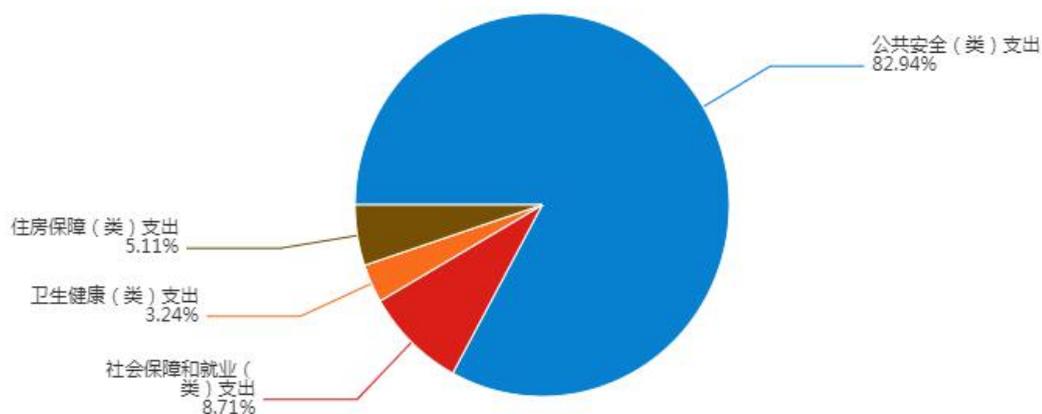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890.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6,544.58万元，占82.9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87.48万元，占8.71%；卫生健康（类）支出255.7万元，占3.24%；住房保障（类）支出402.93万元，占5.11%。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087.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9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院坚持厉行勤俭节约原则，从严控制各项运行经费支出。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602.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78.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工资调整，工资社保等基本支出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39.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907.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9.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1%。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开发区法院本年有新增的案件执行项目支出。

5、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341.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大数据局批复信息化项目建设支出增加纳入支出决算核算。

6、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为开发区法院聘用人员经费，实际执行过程中部分人员经费 65 万元调剂至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实际执行度 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9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及工资调整。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03.65万元,支出决算为318.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养老保险支出减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1.87万元,支出决算为159.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职业年金支出减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9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当年退休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4万元,支出决算为3.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工伤保险支出减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00.86万元,支出决算为162.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14.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94.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2.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导致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223.7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689.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 534.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

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70.84万元，支出决算为70.84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67.31万元，支出决算为67.31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24.98万元，2023年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2.3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

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检测费等支出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0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3.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3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3.53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法院、其他地市法院业务学习交流，共计接待 41 批次、324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34.0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88 万元，下降 14.15%，主要原因是法院坚持厉行勤俭节约原则，从严控制各项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4.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3.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04.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6.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00.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4.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09.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0.33%。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3.6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4.8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5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5 个，涉及预算资金 1,838.43 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5 个项目中，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各预算项目能够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和年初制定的目标计划有序开展，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较为到

位，资金使用较为规范，项目效益显著，加强了法院工作队伍建设，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弘扬司法民主，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为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民合法权益、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提高了人民群众司法满意度。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聘用人员经费、信息化项目质保金及运维费、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办案装备、信息化经费审判楼运维经费、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聘用人员经费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345.93 万元，执行数为 345.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满足了法院案件审判工作和扫黑除恶工作的经费需求；2. 保障了法院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3. 提高了人民群众的司法满意度。

2. 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539.09 万元，执行数为 539.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聘用人员经费支出，提高了审判辅助水平，保障审判工作正常进行。

3. 信息化项目质保金及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2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6.95 万元，执行数为 296.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到期信息化项目质保金及项目进度款支付，利用先进信息化系统构建网络化、阳光化、智能化的人民法院信息化体系，切实保障了服务人民群众、服务审判执行、服务司法管理等重点任务。

4.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办案装备、信息化经费审判楼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372.26 万元，执行数为 372.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审判楼运维基本支出工作完成程度较好，服务保障了司法办案，促进了司法公平公正。加强了法院工作队伍建设，提升了法院信息化水平，保障了群众合法权益。

5.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84.2 万元，执行数为 28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全年审判工作，服务保障司法办案，促进司法公平公正。加强法院工作队伍建设，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弘扬司法民主，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开展的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四）部门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2				
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98	优
2	聘用人员经费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98	优
3	信息化项目质保金及运维费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92	优
4	聘用人员经费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98	优
5	办案装备、信息化经费审判楼运维经费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96	优

2023年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主管部门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3.06	345.93	345.9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3.06	345.93	345.9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满足法院案件审判工作和扫黑除恶工作的经费需求； 目标2：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3：提高人民群众的司法满意度。			1. 满足了法院案件审判工作和扫黑除恶工作的经费需求； 2. 保障了法院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 3. 提高了人民群众的司法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03.06万元	345.93万元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00%	100.00%	10.00	10.00	
			法院审理案件数量	≥4000件	6296	10.00	10.00	
			维修改造项目完成数量	=6项	6项	10.00	10.00	
		质量指标	法院结案率	≥95%	96.25%	10.00	10.00	
			维修改造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平均办案周期	≤53天	39.9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显著优化	显著优化	10.00	9.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5.00	4.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5.00	5.00		
总分			98					

2023年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8.00	539.09	539.09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88.00	539.09	539.0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聘用人员经费支出，完成审判辅助事务工作，提高审判辅助水平，保障审判工作正常进行。				保障了聘用人员经费支出，提高了审判辅助水平，保障审判工作正常进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88万元	539.09万元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制人员人数	≤119人	91人	10.00	10.00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上岗率	100%	100%	10.00	10.00	
				聘用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00	10.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审判辅助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00	9.00		
			满足审判团队配置标准	满足	满足	10.00	9.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主管庭室满意度	≥90%	95%	10.00	10.00		
总分		98							

2023年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化项目质保金及运维费							
主管部门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98	296.95	296.9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98	296.95	296.9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到期信息化项目质保金及项目进度款支付，利用先进信息化系统构建网络化、阳光化、智能化的人民法院信息化体系，切实发挥先进科学技术对服务人民群众、服务审判执行、服务司法管理的重要保障。			完成到期信息化项目质保金及项目进度款支付，利用先进信息化系统构建网络化、阳光化、智能化的人民法院信息化体系，切实保障了服务人民群众、服务审判执行、服务司法管理等重点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质保金	≤21.98万元	21.9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信息化建设项目	=5项	5项	20.00	20.00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1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质保金支付及时率	100%	70%	20.00	14.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案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00	9.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5%	10.00	9.00		
总分		92							

2023年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4.20	284.20	284.2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4.20	284.20	284.2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坚定司法为民，保障人民合法权益。 目标2、加强法院工作队伍建设，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弘扬司法民主，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1、完成全年审判工作，服务保障司法办案，促进司法公平公正。 2、加强法院工作队伍建设，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弘扬司法民主，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84.2万元	284.2万元	10.00	10.00		
	预算资金到位质效		资金到位率	=100%	10.00	10.00			
		社会成本指标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显著优化	显著优化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院审理案件数量	≥3000件	3562件	10.00	10.00		
			聘用人员数量	≤49人	49人	5.00	5.00		
		质量指标	法院结案率	≥94%	94%	10.00	10.00		
		时效指标	平均办案周期	≤53天	54	10.00	8.00	原因：部分案件存在复杂性，案多人少，办案周期与预期数有所差距。 改进措施：提升办案效能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显著优化	显著优化	10.00	10.00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公信力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00	5.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5.00	5.0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5.00	5.00	
总分			98					

2023年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办案装备、信息化经费审判楼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		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2.26	372.26	372.2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2.26	372.26	372.2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审判楼运维，提升法院信息化水平。 目标2、加强法院工作队伍建设，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弘扬司法民主，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1、审判楼运维基本支出工作完成程度较好，服务保障了司法办案，促进了司法公平公正。 2、加强了法院工作队伍建设，提升了法院信息化水平，保障了群众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量	≤372.26万元	372.26万元	10.00	10.00		
			预算资金到位质效	资金到位率	=100%	10.00	10.00		
	社会成本指标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显著优化	显著优化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次数	≥16次	18次	5.00	5.00			
		陪审案件数量	≥500件	486件	10.00	8.00	原因：部分需要陪审的案件数量比预期减少。 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精确度。		
		案件调解率	≥90%	92%	5.00	5.00			
	质量指标	法院结案率	≥94%	94%	10.00	10.00			
	时效指标	平均办案周期	≤53天	54	10.00	8.00	原因：部分案件存在复杂性，案多人少，办案周期与预期数有所差距。 改进措施：提升办案效能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显著优化	显著优化	5.00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公信力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00	5.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5.00	5.0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5.00	5.00	
	总分		96					

2023年度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根据财政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综合考虑办案成本和工作量，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正常开展，充分保障人民法院依法履行审判职能和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而设定的经费项目。

2.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预算金额 345.93 万元，主要用于满足年内业务开展经费需求，保障法院全年审判执行等业务工作的开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优化营商环境。

3. 项目实施情况

（1）组织方式。本项目由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牵头。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制定和执行预算计划，确保资金的合理配置和使用。市财政局负责预算的批复和资金的拨付。

（2）实施流程。项目的年度预算编制基于本院的项目经费需求，确保预算安排既符合实际需求又具有前瞻性。在年度预算编制过程中，遵循“总量控制、分项实施，保障重点、统筹兼顾”

的原则，确保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年初预算金额603.06万元，全年预算数345.93万元，主要用于满足年内业务开展经费需求，保障法院全年审判执行等业务工作的开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优化营商环境。实际支出345.93万元，项目做到了决策合理，程序规范，资金分配合理，支出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健全，执行有效性较好，质量控制措施到位，能够按年度计划实施项目内容。整体上，项目实现了原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指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紧紧围绕司法工作目标主线，加强执法办案，深化司法改革，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充分保障案件审判经费。满足社会群众日益增长的司法信息需求，满足审判方式改革和深层次业务对司法数据和司法环境的需求，使信息技术在审判工作的各个领域、环节发挥作用，在促进审判手段和工作现代化的基础上，实现审判效率的提高，实现司法信息系统共享，落实司法为民的要求，为人民群众营造良好、方便的诉讼环境。

2. **年度目标。**保障我院各机构、科室正常、高质量、高效运转，实现“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

义”的目标，依法履行审判职责，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着力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开展项目绩效评价主要是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项目管理和优化资金投入方向的建议，进一步加强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部门和各级单位的全面管理和整体绩效水平，为下一步部门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依据。此次评价的对象和范围是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规定，对纳入预算管理的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二）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采用的指标体系包括4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进一步细分为6个二级指标和8个三级指标，形成了一个多维度、层级化的评价框架。一级指标的分值分配为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60分、效益指标15分、满意度指标5分。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总分100分，得分为98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项目做到了决策合理，程序规范，资金分配合理，支出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健全，执行有

效性较好，质量控制措施到位，能够按年度计划实施项目内容。整体上，项目实现了原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指标。

2023 年度办案、扫黑除恶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10	100%
成本指标	10	10	100%
产出指标	60	60	100%
效益指标	15	13	86.67%
满意度指标	5	5	100%
合计	100	98	98%

（二）指标分析

1. 项目预算执行指标情况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 1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45.93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345.93 万元，执行率 100%，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2. 成本指标情况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包括经济成本指标 1 个二级指标以及项目总成本 1 个三级指标。

3.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 60 分，得分 60 分，得分率 100%。包括数量、质量、时效 3 个二级指标以及资金到位及时率、支持法院审理案件数量、维修改造项目完成数量、法院结案率、维修项目合格率、平均办案周期 6 个三级指标。

4.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3 分，得分率 86.67%。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2 个二级指标以及优化法治营商环境、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2 个三级指标。有效维护了社会安定稳定，有力保障经济健康发展，进一步提升司法公信力，进一步提高当事人满意度。

5. 项目满意度情况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包括满意度指标 1 个二级指标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 1 个三级指标。基本完成了目标值，得到了法院工作人员和社会公众的肯定。

四、项目实施成效

项目做到了决策合理，程序规范，资金分配合理，支出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健全，执行有效性较好，质量控制措施到位，能够按年度计划实施项目内容。整体上，项目实现了原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指标。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市中院虽已设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目标设置全面且规范，但绩效指标未细化量化，对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工作重视程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合理编制预算，充分认识到预算编制对财务工作的重要意义，在编制预算时应充分考虑单位的人员费用、业务需求以及未来预期，并与各业务部门之间充分审慎交流，实现预算贯彻新理

念、服务单位发展大局，进一步提升预算编制的规范化、科学化和标准化水平。

六、相关建议

1、依据财政部门制定的绩效管理办法，按部门职能和年度重点工作将部门整体绩效指标细化量化指标，突出部门履职核心绩效内容。

2、按照财政资金管理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紧抓部门预算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定期做好支出预算财务分析，对照财政要求的全年执行进度，均衡全年预算执行进度。

3、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的编制；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预算和财政制度，制定年度资金使用计划，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使用项目资金，减少资金占压，加快项目的完成与资金的支付，防止资金结转结余过多，以此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4、办案业务经费的实施是一个循环往复、周而复始的过程，每一年办案业务经费实施的结束，都意味着下一年办案业务经费实施的开始。长效管理机制是长期保证制度正常运行并发挥预期功能的制度体系，长效机制不是一劳永逸、一成不变的，它必须随着时间、条件的变化而不断丰富、发展和完善。我院下一步将会完善长效管理制度，为项目实施的后续制定详细的规划、计划，每三至五年根据实际情况，持续不断完善相关管理制度与内部控制制度，促使项目取得更好效果。

